附件2

食品销售静态风险因素量化分值表

（适用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食品销售者）

销售者名称： 评定时间： 年 月 日

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： 编号：XSxxxxxxxxxxxxxxxxxx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分项  （共40分） | 参考分值 | | | | | 评分 |
| 食品经营  场所面积（m2）  （5分） | 200以下 | 201—1000 | 1001—2000 | 2001—3000 | 3000以上 |  |
| 1分 | 2分 | 3分 | 4分 | 5分 |
| 经营种类  （30分） | 预包装食品（不含冷藏冷冻食品） | 特殊食品 | 食用农产品（不含冷藏冷冻食用农产品） | 冷藏冷冻预包装食品、食用农产品；散装食品 | 现场制售  食品 |  |
| 5分 | 10分 | 15分 | 20分 | 30分 |
| 经营类别  （5分） | 零售 | 批发 | | 批发兼零售；网络销售 | |  |
| 1分 | 3分 | | 5分 | |
| 静态风险因素量化分值  评分合计 | | 分 | | | | |
| 检查人员签名 | |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备注 | | 1.食品经营场所面积为同一经营地址内食品销售、贮存场所的面积总和。  2.具有多种经营种类的，按照量化分值最高的分值进行计算，如既销售预包装食品又销售现场制售食品的，按30分计。  3.本表仅用于取得有效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，且主体业态为食品销售者风险分级。 | | | | |

注：本表编号以大写XS标识，后加18位阿拉伯数字构成。18位数字从左至右依次为：4位年份代码，3位区县行政区划代码，4位市场监管所代码，2位主体类型代码，4位顺序代码，1位校验码。